

北京交通大学部处函件

研通〔2021〕33号

关于做好2021年夏季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的通知

根据《北京交通大学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以及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安排，现将2021年夏季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学位授予工作安排

1. 学位论文答辩

硕士学位论文的评审采用线上送审方式进行，由各学院统筹安排。本学期博士学位论文第二次集中送审截止时间为7月1日。学位论文答辩集中在5月期间完成。

请各学院按照第十四届校学位评定委员会第十五次全体会议要求（参见会议纪要），做好对重点关注博士生的学位论文质量把关工作。

2. 交费问题

请各学院提前与学校财务处联系，审核申请学位论文送审及答辩人员的交费情况，欠费不能参加学位论文答辩。

3. 报送材料

请各学院于2021年6月8日以前完成学位论文答辩及学院学位会审核工作，并将学院学位委员会建议授予学位人员信息及博士学位审批材料报学位办公室。

报送材料有：（1）预授予学位名单，需签字盖章；（2）学院总结，需签字盖章，内容包括：特殊情况说明，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定性分析与定

量分析，研究生培养工作中好的经验及存在的不足，今后工作的建议等；

(3) 博士学位审批材料。

4. 学位信息采集与最终版学位论文提交时间

学位信息采集、最终版学位论文上传及确认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6 月 8 日。未完成确认的，不提交校学位会审议。

各学院提交学位预授予截止时间为：2021 年 6 月 8 日。

注：上网公开及抽检的学位论文为学位信息采集系统里的最终版学位论文。

二、相关说明

1. 学位申请审核

学位论文评审前各学院必须对申请资格进行认真审核，具体审核内容包括：

- (1) 课程学习情况应符合培养方案的要求；
- (2) 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培养环节；
- (3) 学校和学院要求的其它条件。

以上材料经审核无误后，允许其进行学位论文评审及答辩。

2. 学位论文匿名评审和学位信息采集

学位论文答辩前全部匿名送审，其中硕士由学院组织，可以采用硕士学位论文网上匿名评阅系统。学生的学位论文须经导师同意送审后，网上提交电子版（学位论文封面无申请人及导师的姓名，无后记、附言、致谢），评阅教师网上给出评阅意见后，打印出评阅书签字交到学院研究生科。

学位论文网上匿名评阅系统和学位信息采集系统：

- (1) 管理员登录网址：

<https://gsdb.bjtu.edu.cn/auth/login/>。

(2) 导师登录网址:

本校导师通过 mis 系统跳转: mis 系统—应用 24. 研究生教务—硕士论文送审、博士论文送审、学位信息采集等模块;

兼职导师直接登录 <https://gsdb.bjtu.edu.cn/client/login/> 硕士论文送审、博士论文送审、学位信息采集等模块。

(3) 学生登录网址:

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含留学生)通过 mis 系统—24. 研究生教务—硕士论文送审、学位信息采集等模块。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的学生直接登录网址:

<https://gsdb.bjtu.edu.cn/client/login/>, 用户名是学生学号, 初始密码是证件号码后 6 位。

博士研究生(含留学生)通过 mis 系统—24. 研究生教务—博士论文送审、学位信息采集等模块。

3. 学位审批材料

博士研究生:

(1) 博士学位审批材料 2 份;

(2) 博士学位论文评审书原件(含所有的匿名和公开评审书、修改说明)及复印件各一套;

(3) 博士学位论文 4 本(含科技档案、学院资料室、校图书馆和国图各 1 本);

(4) 答辩委员会决议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全日制或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1) 硕士学位或硕士专业学位审批材料 2 份;

(2) 硕士学位论文评审书原件及复印件各 1 套;

(3) 学位论文中文摘要(500—1000 字) 2 份;

(4) 答辩委员会决议原件、复印件各 1 份;

(5) 硕士学位论文2本（含学院资料室、校图书馆各1本）。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单证）：

(1)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审批材料2份；

(2)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硕士学位论文评审书原件（3份）及复印件各1套；

(3) 同等学力申请学位审查表（表一）2份；

(4) 同等学力申请学位推荐表（表二）原件（2份），并复印件1套；

(5)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外语水平全国统一考试成绩单和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成绩单复印件各一式2份；

(6) 答辩委员会决议原件、复印件各1份；

(7) 2寸近期彩色数码照片1张及电子版（照片规格见注意事项4）；

(8) 硕士学位论文2本（含学院资料室、校图书馆各1本）。

在职人员攻读硕士专业学位（单证）：

(1) 专业学位硕士审批材料2份；

(2) 专业学位的硕士学位论文评审书原件及复印件各1套；

(3) 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审查表2份；

(4) 硕士学位论文中文摘要（500—1000字）2份；

(5) 答辩委员会决议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6) 2寸近期彩色数码照片1张及电子版（照片规格见注意事项4）；

(7) 硕士学位论文2本（含学院资料室、校图书馆各1本）。

三、注意事项

1. 学院报送的拟授予学位人员应是不欠费的，请通知学生提前完成交费，学院在组织答辩前须核实交费情况。

2. 答辩表决票及学位表决票由学院留存备查。

3. 在职人员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要在答辩前提交

学位办公室进行资格审核。

4. 学院请认真检查论文中的《独创性声明》和《学位论文授权使用授权书》是否已签字，并告知导师和学生，不能代签。

5. 学位信息采集系统使用学历学位获得者的学历电子注册照片上报，在职攻读硕士专业学位、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采集照片规格参考如下标准采集（照片不合格的将来无法网上查询）：照片像素：长 150-480 * 宽 210-640；大小 10~200k；照片背景：单一蓝色。

北京交通大学研究生院

2021年4月27日